

環保重要政策

112年6月

1. 專題：全方位智慧治理 督察守護環境品質

為守護環境品質，環保署積極推動全方位智慧治理，除運用 AI 智能勾稽分析大數據找出可能的污染熱區、熱點外，並廣泛的運用科技工具作為輔助，有系統的督察管制熱點、管理熱區，更以區域治理方式結合轄內縣市環保局，偕同法務部各地方檢察署指揮警察、調查機關共同執行督察重大環境污染源及查緝環保犯罪案件。

檢警環合作 不法業者無所遁形

隨著科技日新月異，環境執法結合智慧工具，如虎添翼，守護環境品質更有效率及效力。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環境督察大隊（以下簡稱中區督察大隊）自107年至112年4月止，中區督察大隊將這些重大案件中涉犯環保法令刑責規定共移送34家法人及454位自然人，起訴34家法人及446位自然人，藉由檢警環合作平臺的完整蒐證及執法，讓不法業者的定罪率相當高，同時包括沒收犯罪所得在內，總處罰金額更高達20億8,531餘萬元，讓不法業者付出污染環境的代價，以伸張環境正義。

早期不法業者污染環境的違規樣態包括未操作污染防制（治）設備而隨意排放黑煙、廢水或棄置廢棄物，民眾或環保團體、志工等多能發現進而檢舉，經由環保機關鍥而不捨、耐心抽絲剝繭追查，多能查獲污染源頭；然而隨著不法業者精進污染環境的違規手法，採用讓稽查人員肉眼看不到的方式來規避查核已屬常態，例如以未經核准的暗管偷排廢水、廢氣、偷挖坑洞掩埋廢棄物，或以合法的廢棄物清理、再利用資格身分掩護實際上從事非法棄置廢棄物等不法方式，確實一度成為環保機關查核上的瓶頸。

智能勾稽、科技執法

為因應不法業者多元化、集團化的污染環境行為及環保犯罪手法，環保署表示，除精進環保、司法調查機關聯合查緝技巧外，也採用「智能勾稽、科技執法」方式突破不法業者污染環境的違規精進手法，並有效發掘及蒐證不法行為，即透過大數據及勾稽演算分析高風險事業，找出異常資訊，鎖定熱區後，接續輔以科技工具（如水質感測器、離子交換樹脂搭配手持式 X 射線螢光光譜儀(XRF)、遠端水質監控設施、樹脂縮時膠囊、紅外線熱顯像儀、氣體顯像儀、空拍機偵察廢棄物棄置場址蒐證及計算棄置數量等）查核執法，更有效遏止污染物排放、廢棄物棄置行為。環保署中區督察大隊自107年至112年4月止，運用科技工具查獲不法行為所減輕的環境品質負荷，揮發性有機物（VOCs）每年減量相當於33萬2,930輛二行

程機車的排放量、有毒廢水每年減少排入河川約16.8個標準游泳池的容量、廢棄物棄置量每年減少約4萬8,037輛35公噸曳引車運載量。

環保署強調，由於臺灣交通路網四通八達，中部地區許多交通便捷但位處偏遠地點，成了不法業者將北廢南運非法棄置的熱點，有鑑於此，環保署中區督察大隊將藉由車輛行車軌跡、影像等大數據環域分析資料，掌握意圖不軌的車輛行蹤，一旦發現不法，就會透過科技設備之運用，不管黑夜白天、偏鄉或市區，進行環境執法蒐證，以及時遏止棄置廢棄物的惡行。同時若不法業者仍有趁清晨或黑夜偷排廢水或廢氣，較不易被發現的不切實際想法，可注定要倒大楣了，因為在科技工具的蒐證下，任何不法蛛絲馬跡最終都難逃法眼，若有任何違法行為經查獲，有可能面臨刑責及高額罰鍰，同時亦將追繳其不法利得、沒收犯罪所得，呼籲業者切勿以身試法，挑戰公權力。

結合民間團體 資源整合 鞏固區域聯防

環保署表示，環保署北、中、南三區環境督察大隊同步，未來的環境執法重點將繼續朝向區域環境智慧治理及運用大數據 AI 智能分析、科技工具查核不法行為的目標邁進，並呼籲企業加強推動自主管理及共同成為守護環境的好夥伴，也會持續加強與縣市環保局及檢察、警察、調查等機關間之合作、協力，同時結合民間團體的力量，進行資源整合，鞏固區域聯防體系，以有效遏止任何不法污染環境行為，持續守護環境品質。



環保署中區環境督察大隊介紹科技工具的執法運用



王銘仁主任檢察官 (右2)、周佩瑩檢察官 (右1)、環保署中區環境督察大隊
葉迺群大隊長(右3) 及金環獎得主大合照

2. 淨零紮根 環境地圖比賽新增「淨零轉型」特別獎

環保署與教育部合作辦理「第4屆環境地圖創作大賽」徵選活動，鼓勵國小同學、親子、師生一同踏出家門，創作出屬於自己獨一無二的環境地圖，徵選活動報名即日起至112年12月1日止，開放全國國小2至6年級學生組隊報名！今年配合淨零轉型政策新增「淨零轉型」特別獎，特別獎各組取2名，凡以「氣候變遷」或「能源資源永續利用」為題，都有機會獲獎。

環境地圖創作大賽徵選活動已辦理3屆，前3屆獲得熱烈迴響，兩組別共徵得538件作品，從孩子們的觀察角度及內心世界，讓我們以不同視角認識臺灣的各個角落。今年持續辦理第4屆，徵選對象為全國國小2至6年級學生，分為「中年級組」及「高年級組」，並可以跨校組隊參加，邀請不同年齡層的孩童相互交流環境議題，透過親子、師生一同出發觀察自身環境，讓環境議題更加融入於日常生活中，並呈現於創意地圖當中。

環境地圖徵選作品需融入環境教育5大學習主題，包含「環境倫理」、「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災害防救」及「能源資源永續利用」，同時搭配環境地圖說明書製作，讓參賽學生呈現地圖創作的動機與意義，並對於自身環境擁有更多反思及關懷。

本次徵選活動總獎勵價值高達新臺幣20萬元，「中年級組」與「高年級組」各取前3名、佳作5名及入選獎2組別共50名，第1名可獲得30,000元現金禮券，同時結合淨零轉型政策，今年增設了「淨零轉型」特別獎各組取2名，只要繪製內容是以「氣候變遷」或「能源資源永

續利用」為主題，都有機會獲得特別獎，鼓勵學童瞭解政策進而參與政策，力行環保綠生活！

為讓學童、家長及老師進一步瞭解徵選活動內容，於今年7-11月間特別規劃系列推廣活動，安排親子說明會、培力工作坊以及第3屆得獎作品之展覽，除了在有趣的闖關遊戲中瞭解淨零政策及徵選活動，同時還可以近距離接觸獲獎團隊，實地走訪環境地圖的真實場域，也期望透過展覽讓更多親子與民眾感受學童豐沛的創作能量。

藉由地圖的繪製，讓孩子發掘生活周遭的人事物、體驗生活環境的美妙，也同時培養在地情感，環保署邀請親子一同參與、探索、創作與分享，展開珍貴的環境教育體驗，徵選辦法及相關活動資訊可於活動網站查詢 (<https://www.environmentalmap.com.tw/>)。



揭曉本次環境地圖創作大賽的六大主題

3. 建置離岸風電環評標準 推動綠電開發

因應我國能源政策推動再生能源之發展目標，環保署已建立相關行政措施，提升環評審查效率，在符合環境保護要求下，推動綠電開發。至於各界關切之環評審查效率，環保署已具體提出6個月至1年內完成環評審查之目標，並啟動相關行政作業之精進措施，包括初審審查意見完整提出逐次收斂、初審會議原則不超過3次等。

在離岸風電環評審查方面，環保署於105年作成離岸風電區塊開發政策評估說明書徵詢意見，盤點離岸風電開發共通性環境議題及因應對策，提供後續開發行為規劃及環評審查之上位指導原則。至於第三階段離岸風電環評審查，環保署參考過去離岸風電審查經驗，建立離岸風電環評審查基準及離岸風電生態調查方法指引等規範，作為離岸風電開發規劃之參考，推動國家能源轉型政策。

環保署說明，該署將持續積極辦理再生能源開發案之環評審查，透過更有效率的環評程序，希望未來在推動綠能開發時，將環境影響疑慮降至最低，將全方位及切實地發揮環評目的與

成效。

4. 修法加倍夜間噪音車罰鍰

為擴大維護夜間寧適環境，環保署修正發布違反噪音管制法案件裁罰基準，針對於夜間時段或特定區域，汽機車噪音有違反公告妨害他人生活安寧之行為時，由首次違反罰3,000元加倍至6,000元，再次違反將持續加倍裁罰直至上限3萬元；而經攔（查）檢測超過噪音管制標準者，亦直接裁罰法定最高金額3,600元。

環保署說明，目前已有半數以上縣市政府依據噪音管制法第8條規定，公告於特定時段或地點，車輛「使用未經認證之排氣管」屬妨害他人生活環境安寧之行為；另也有5個縣市將「任意變更經主管機關噪音檢（查）驗合格排氣管之車輛行駛於道路」，公告為妨害安寧行為，違反者均可依噪音管制法23條處3千元至3萬元罰鍰。而為擴大遏止汽機車於夜間及需要特別安寧之地區（包含學校、圖書館、醫療機構）製造噪音之行為，故特別修法將違規之罰鍰加倍，也將經檢測超過噪音管制標準者，直接以噪音管制法第26條所訂之最高金額裁罰。

此外，環保署也建議各縣市可以在暑期噪音車活躍期規劃跨縣市擴大聯合稽查取締，並建議其他還未有相關妨害安寧行為公告之縣市，可參照上述縣市作法，盡速將「使用未經認證之排氣管」及「任意變更經主管機關噪音檢（查）驗合格排氣管之車輛行駛於道路」，公告為妨害安寧行為，以全面有效遏止車輛任意變更排氣管製造噪音。

除了噪音管制法之外，在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43條，也規定汽車駕駛人駕駛汽車有拆除消音器，或以其他方式造成噪音者，可處6000-36000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禁止其駕駛；如於一年內再度違反者，並吊扣其駕駛執照6個月。建議各縣市政府亦可依據前開法令，加強環、警合作共同執法，針對噪音車輛常出沒之時段與區域執行專案稽查。

為從源頭落實改裝排氣管，環保署自108年起實施改裝排氣管噪音認證制度，將排氣管編碼及造冊，鼓勵排氣管改裝業者將其產品送驗，經檢測合格後即核發合格編號並烙印排氣管上，迄今已核可159組認證排氣管，並均公開在「符合噪音管制標準車輛清冊（網址：<https://www.artc.org.tw/carmode>）」網站，可供車主自由查詢下載資訊。

另環保署現仍持續針對排氣管認證制度進行精進檢討，包括標籤式樣、施工廠商管理、改裝登記及辨別清晰度等，並已建議交通部針對道路安全規則，要求使用中車輛如有變更排氣管，應使用經檢驗合格排氣管，並於監理單位辦理變更登記。如此即可透過源頭管理、末端管制及聲音照相科技執法等多元策略，中央與地方多管齊下，以全面管制噪音車，維護環境安寧。



環警合作路邊攔查作業

5. 擴大空污排放差別費率，強化減排誘因

為持續推動空氣品質不良季節污染排放減量，環保署於112年6月30日公告修正「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並自112年7月1日生效。修正內容包含擴大季節性費率差距，修正廢氣燃燒塔費率計算方式，調整戴奧辛、重金屬及有害揮發性有機物（VOCs）費率，並新開徵3種有害 VOCs 空污費，期透過強化經濟誘因，提高傳統及有害空氣污染物減量效益，預期每年可再減少約9千公噸之空氣污染物排放。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之修正重點如下：

一、擴大季節性費率差距及減量誘因

調升第一季及第四季空品不良季節費率，同時提高減量優惠，以經濟誘因方式，鼓勵公私場所於空品不良時期調整產能或提高防制設備操作妥善率，降低空氣污染物之排放。

二、促使業者主動減少廢氣燃燒塔使用

調整廢氣燃燒塔費率及計算方式，結合揮發性有機物排放標準管制，納入年度累積使用次數、時數及廢氣流量等因子計算空污費，促使業者主動減少廢氣燃燒塔使用情形。

三、調整與新增有害空氣污染物種費率

以健康風險概念，調整戴奧辛、重金屬及有害 VOCs 費率，並新增徵收氯乙烯、1,3-丁二烯及丙烯腈等3個有害 VOCs 空污費，促使業者減少有害空氣污染物種排放。

環保署表示，本次費率修正，主要影響電力業、鋼鐵業、石化業、水泥業、面板業等對象，希冀業者於發展經濟同時，更善盡空氣污染減量責任，並藉由經濟誘因，鼓勵業者於空品不

良季節自主調整產能、加裝空污防制設備、提升防制設備妥率及效率等作為，減少空污排放及空污費支出。

環保署並說明，於112年2月1日預告收費費率修正草案時，原規劃新增排放量大戶級距及費率，惟其研擬過程係以104至108年排放量數據分析，該署考量近年積極推動空氣污染防制方案，自107年8月1日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公布後，整體加嚴及檢討管制法令累積達110餘項，110年固定源污染排放量，較105年排放量之削減幅度約30%，則原排放量大戶級距與近年實際排放情形已有所差距，該署已依最新數據，重新分析排放量大戶級距門檻。

環保署指出，公私場所於112年10月申報112年第3季（7月至9月）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時，即適用前述規定，提醒業者要特別注意。收費費率詳細內容，可至環保署網站（網址：<https://oaout.epa.gov.tw/law/index.aspx>）

表：已修正之固定污染源空污費率（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

污染物種類	費率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硫氧化物	7 元/公斤	11 元/公斤	8.5 元/公斤	13 元/公斤
	5 元/公斤	9 元/公斤	6 元/公斤	10 元/公斤
	450 元/季	450 元/季	450 元/季	450 元/季
氮氧化物	8 元/公斤	12 元/公斤	10 元/公斤	14 元/公斤
	6 元/公斤	10 元/公斤	7.5 元/公斤	12 元/公斤
	450 元/季	450 元/季	450 元/季	450 元/季

6. 友善環境的現代化養雞場 落實淨零綠生活

蛋雞也可以住豪宅！有別於傳統蛋雞場異味飄散、疫病傳染等環境及衛生問題，現代化養雞場以開闊空間、舒適環境搭配科技化監測設備，及空氣、廢棄物、廢水處理等環保設施，兼

顧環境保護、動物福利，提供可永續發展的畜禽條件。從源頭減污到循環經濟，攜手實現淨零綠生活。

傳統蛋雞場為開放式空間，雞糞難以收集處理，容易產生異味，面臨疫病、禽流感、產蛋率不穩定等問題，常被視為鄰避設施，環保執法上亦常見異味陳情投訴。

現代化養雞場大多採可控式空間，有效阻隔疫病傳播，室內溫控可避免雞隻過度飲水，減少雞糞含水量、降低雞糞重量外，乾燥環境可減少異味產生，間接減少廢棄物運輸油耗及碳排放；另利用生蛋巢箱概念讓雞蛋不受糞便污染，利於洗選階段減少耗水量。雞糞也能資源化作為有機肥料，不僅可減少化學肥料施用，亦為永續農業循環；洗蛋廢水經處理後回收再利用或作為澆灌使用，發揮節水及資源循環再利用精神。透過廢棄物、空氣、廢水等環境保護措施，雞舍周圍異味不在，整體環境整潔如科技業廠，展現環境治理成效。

環保署呼籲畜禽養殖戶，以循環經濟為核心理念，最大限度地減少資源浪費，並將資源再利用，加強改善飼養環境，提升動物福利同時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以實現永續發展的目標。



張子敬署長（右）聽取綠豐牧場負責人說明蛋雞飼養環境及環保設施

7. 產官學資源轉型對談，攜手邁向循環永續

環保署6月30日舉辦「資源轉型 邁向永續」資源循環論壇，由前署長、國立成功大學張祖恩名譽教授主持，環保署張子敬署長與企業對談，資源循環辦公室賴瑩瑩主任介紹資源循環署

未來願景、目標、策略及推動重點項目。六大領域領航企業於論壇現身說法如何將廢棄物翻轉為資源以實踐資源循環，並就資源循環推動的嶄新思維及方向與各界交流互動。

為強化企業及民眾對資源循環政策與推動方向的瞭解，增加企業推行資源循環，改變資源使用方式的交流，環保署特別舉辦「資源轉型 邁向永續」資源循環論壇。

賴瑩瑩主任指出，為推動「資源循環零廢棄」，資源循環署目前已啟動「資源循環促進法」訂定作業，透過修法翻轉廢棄物管理觀念，以提升資源再利用並健全管理，依序由減少廢棄物產生、再使用（不改變型態）、再利用（改變型態）、能源回收（如固體再生燃料）、妥善處理等5個階段，搭配綠色設計源頭減量、能資源化再利用、暢通循環網絡、創新技術與制度、加值化處理廢棄物等5大推動策略。

「我們不當環境啃老族，更不要債留子孫！」台灣水泥呂克甫副總經理分享「水泥業資源循環再利用-以台泥為例」，提出公司以成為循環經濟與城市淨化器為目標，以低碳水泥與新種建材、廢棄物處理、新能源永續發展三大核心業務；福壽實業洪碩嬪總經理分享「糧農循環體系建立與運作」，以「提供全民健康安全的食糧」為使命，致力於「發展綠色企業」願景。

「資源循環的商業模式就是循環經濟的產業價值」，永豐餘投控葉惠青碳管理事業群負責人分享「資源循環商業模式」，提出該公司如何創造資源循環與高價值的循環經濟產業鏈，以農業、全紙、能源、水、碳循環，促使資源可有效循環，開創高價值的循環經濟與永豐餘的全循環系統，達到永續的生產。

聯華電子賴懷仁資深處長分享「半導體業減廢及資源循環經驗」，藉由製程技術改善、原物料減量等源頭管理措施，朝零廢棄目標邁進，他更建議，未來政府可運用大數據及 AI 技術，主動推薦可能的媒合對象，形成大帶小或產業鏈，加快資源循環的腳步。

豐譽聯合工程謝佶燁董事長分享「營建循環低碳轉型」，以5R 來思考循環營造及全生命週期進行規劃，來達到建築零廢棄，重視建築的節能與精準結構設計，臨時設施與系統模板的重複利用，減少廢棄物，開發耐久型、可循環及再生料建材，以達到減廢、減量及減碳目標。環保署張子敬署長感謝參與本論壇的各產業領航企業介紹資源循環的關鍵作法及成果，提出許多寶貴經驗及建議與各界交流。他強調，2050淨零排放12項戰略中「資源循環零廢棄」是重要關鍵，追求「資源極大化及廢棄物極小化」的目標，就是要讓所有可用資源的都視為資源來循環利用。

張署長表示，再利用產品若無法與原生料競爭有可能遭到棄置，政府必須透過法令要求、提供誘因或輔導技術升級，促使其進入循環。在資源循環轉型的過程，專法訂定是關鍵的一步，設立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則能提供更大的推動量能來實踐。



資源

循環論壇與會者合照

8. 南部登革熱疫情擴散 籲民眾清除積水容器

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公布國內截至6月27日止，累計72例本土病例，台南市於單週（6/20-26）遽增54例外，同時高雄市也已出現今年首例本土病例，環保署籲請民眾加強住家內外環境清除積水容器工作及自我防護措施，以阻斷登革熱傳播途徑。

環保署表示依據疾管署統計，鄰近之東南亞/南亞多國疫情仍處高峰及我國邊境進出開放，國內本土登革熱疫情也隨之上升，且高於近年同期之病例數，同時近期各地高溫及午後陣雨導致戶外容器積水，是病媒蚊容易滋生的環境，登革熱傳播風險也相對提高，呼籲民眾應保持高度警戒，絕對不能輕忽。

環保署112年已召開中央相關部會所轄管場域孳生源巡查會議與環保機關登革熱孳清及噴藥工作檢討協調會共6場次，請中央各部會持續落實權管場域之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為民表率外，同時督導各地方環保局持續加強宣導民眾及社區動員落實「巡、倒、清、刷」工作，並督促各相關機關提高所轄管區域巡查頻率，落實孳生源清除，髒亂點環境整理，防止病媒蚊增生。

為增強地方資源並提升登革熱防治量能，環保署補助臺南市環保局新臺幣700萬810元經費，緊急採購防疫相關物資包含藥品、噴藥機、割草機等，及雇用臨時人力執行登革熱孳生源清除作業，該署南區環境管理中心已於6月28日派員協助臺南市及高雄市環境保護局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

環保署再次提醒民眾外出穿著長袖，淺色衣物、使用政府機關核准之防蚊液及正確使用環境用藥，更需加強清除居家環境如：桶、缸、甕、盆、輪胎及花器等積水容器，共同齊力維護環境衛生，有效防阻登革熱疫情擴散。



臺南環保局執行屋簷天溝噴藥

9. 國際看見臺灣 鹿林山監測站守望亞洲空品

環保署鹿林山背景監測站的地理位置特殊，可觀測污染物跨境傳輸，秋冬季東北風帶來的中國污染物影響及春季高層西風挾帶東南亞生質燃燒影響我國空氣品質。自2006年建站迄今，16年來長期監測溫室氣體及空氣污染物，也加入多項國際聯合監測網絡，累積豐碩的監測數據及研究成果，對於瞭解國際背景空氣品質污染趨勢及進行區域性環境監測合作有極大助益，為守望西太平洋自由大氣成分變化與氣候變異的重要測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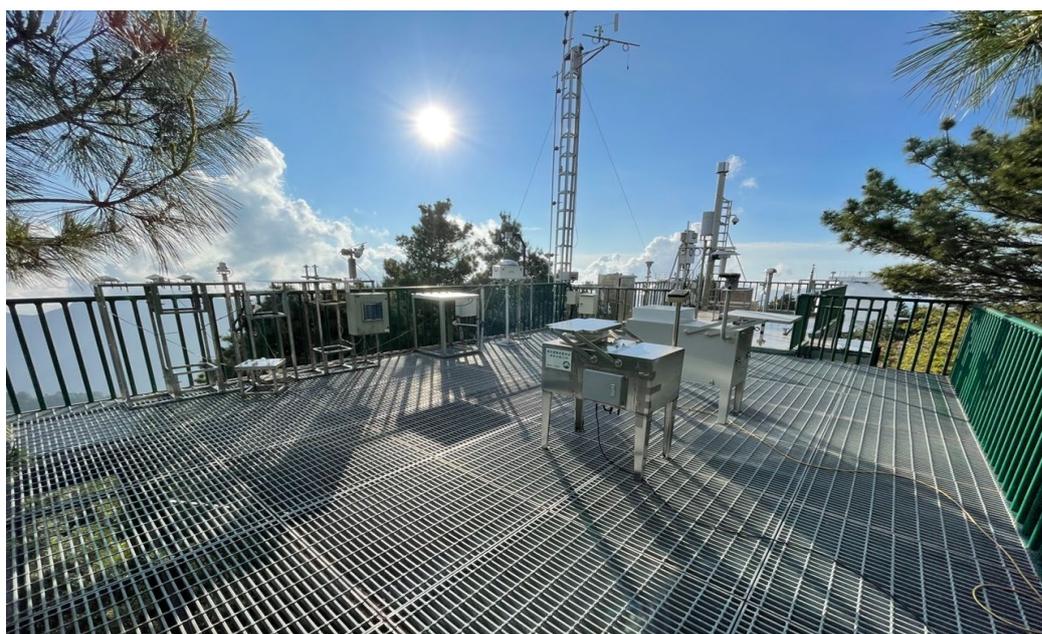
鹿林山背景監測站受邀加入美國海洋與大氣總署之碳循環溫室氣體採樣網 (Carbon Cycle Greenhouse Gases, CCGG)，也是亞洲8站中唯一東亞高山背景測站，另也加入聯邦氣膠監測網 (Federated Aerosol Network, FAN)、美國太空總署之太陽輻射監測網 (Solar Radiation Network, SolRad-Net) 與氣膠輻射監測網 (Aerosol RObotic NETwork, AERONET)、美國環保署及美國國家大氣沉降計畫 (National Atmospheric Deposition Program, NADP) 之大氣汞監測網 (Atmospheric Mercury Network, AMNet)，並參與多項國際大型實驗，也開展與德國、日本長期觀測合作。

環保署表示，鹿林山測站座落於嘉義與南投交界、玉山國家公園內，位於海拔2862公尺的自由對流層中，長期監測溫室氣體、輻射通量、大氣汞、氣膠等空氣污染物，在國際碳循環溫室氣體監測網可看見該測站數據被引用且發表在國際知名的學術期刊約有60篇，包括環境科學與技術 (ES&T)、整體環境科學 (STOTEN)、大氣化學和物理 (ACP) 等知名期刊共10

篇，不僅顯示我國背景監測之國際地位及重要性，亦成為相關科學研究的重要國際平台。環保署說明，2006年前，東亞區域無溫室氣體及空氣污染背景監測資料，設置鹿林山測站能評估東亞污染跨境傳輸的影響，監測發現2006~2022年鹿林山測站夏季溫室氣體的背景值與夏威夷背景站(Mauna Loa, MLO)一致，但因臺灣地理位置特殊，鹿林山測站較夏威夷背景站易受境外污染影響，在春季東南亞生質燃燒對鹿林山 CO₂濃度的貢獻約有3.4 ppm、甲烷濃度的貢獻則約為29.5 ppb，長期資料顯示亞洲溫室氣體的濃度呈現加速成長趨勢，突顯臺灣鹿林山測站為長期守望區域溫室氣體的重要位置，及肩負監測空氣品質的重要任務。



環保署與美國 NASA 合作之氣膠監測儀器



2006迄今鹿林山空氣品質背景測站長期守望區域溫室氣體

10. 「省包材、減垃圾、少負擔」 網購包裝減量7月1日實施

環保署112年初公告「網際網路購物包裝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並自7月1日起實施，希望從源頭規定減少網購包裝材的使用，降低整體網購包裝廢棄量。

環保署表示，本次公告規定所有網路零售業之網購包裝材料不得使用含聚氯乙烯(PVC)材質；紙類包材90%以上回收紙含量；塑膠包材摻配25%以上再生料。其中，資本額5,000萬元以上或自有到店取貨據點數達300以上之中型業者，亦須符合商品重量分級規定；資本額1億5,000萬元以上或自有到店取貨據點數達500以上之大型業者，須再符合年度減量目標及成果提報等相關規定。

各家網購電商業者因應管制，紛紛調整包裝材料及作業機制，一同為減量努力。以知名業者PChome為例，出貨時在系統上將檢貨匹配裝箱的系統優化、增加包裝重量檢查程序，將大箱變小箱，同時優化出貨系統，將不同倉庫的貨品併箱出貨，減少空間浪費；包材上則使用100%再生紙漿製作紙箱、減少印刷、紙箱不漂白。PChome表示，提高紙箱容積率、外包裝減量的同時也可提高載貨的效率、降低配送的趟次成本，更能達到降低碳排的效果。其他亦有業者重新設計紙箱及緩衝材、以及設計並採用未使用膠帶的紙箱等，環保署在日前邀集環保局研商訂定稽查作業原則，將啟動出貨統倉的現場稽查，並第一階段至年底前將優先以大型業者為稽查對象。

環保署表示，108年開始推動「網購包裝減量指引」後，相較108年每件網購包材平均重量為0.322公斤，至111年每件使用已降至約0.248公斤，下降約23%的重量，今年再推「網購包裝減量指引2.0」，預計生效後到2030年，將達到下降近50%的包材重量目標。

環保署指出，期望透過法令，業者提供消費者快捷便利的服務同時，透過法令改善包裝出貨標準流程，也降低包裝材料採購及物流運輸成本，提供消費者網購服務新模式，達到「運送省包材、包裝減垃圾、環境少負擔」網購包裝減量效果。

11. 生物可分解塑膠免洗餐具自8月1日起納入管制

為避免生物可分解塑膠影響我國既有回收體系並進一步減少免洗餐具用量，環保署6/29公告「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自今年8月1日起，8類限制使用對象不得提供生物可分解塑膠製成之免洗餐具。

環保署表示，民國91年7月開始規定公部門（含政府部門、公立學校及公立醫療院所）、私立學校、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量販店、超級市場、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有店面餐飲業等8大類管制對象不得提供塑膠類免洗餐具，而於今年8月1日起，擴大前述8大類管制

對象全面也不得提供生物可分解塑膠製成之杯、碗、盤、碟、餐盒及餐盒內盛裝食物之塑膠內盤等免洗餐具。

環保署參考歐盟2022年11月30日提出之生質基、可生物降解和可堆肥塑膠的政策框架指出，生物可分解塑膠建議用在減量、再利用及回收手段均不可行的特定用途。環保署考量近年業者多以生物可分解塑膠作為限塑後之替代材質，但其須於特定條件環境才能快速分解、且國內無合適之再利用方式及堆肥設施，影響既有回收體系並衍生相關環境問題，並為進一步減少免洗餐具用量，本次公告調整將生物可分解塑膠免洗餐具納入本公告不得提供之範圍，期待未來我國在源頭減量成效上更有進展。

「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公告事項第二項修正

限制對象



公部門



超級市場



學校



連鎖便利商店



百貨商場及購物中心



連鎖速食店



量販店



有店面餐飲業

管制方式

不得提供塑膠類 (包含生物可分解塑膠) 免洗餐具。

(包含：杯、碗、盤、碟、餐盒及餐盒內盤)

生物可分解塑膠免洗餐具也是一次用產品，請改用循環餐具。



環保重要政策

發行機關
中華民國環境部

發行人
薛富盛

總編輯：吳珮瑜
執行編輯：張宣武、鍾寧心、陳妙玲、張韶雯
執行機構：奇睿創意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環境部
綜合規劃司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
電話：02-2311-7722 分機2705
傳真：02-2375-4262